

農業部農糧署 函

地址：540027南投市中興新村光華路8號
承辦人：黃阿珠
電話：049-2341129
傳真：049-2341079
電子信箱：helen@mail.af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農業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5日
發文字號：農糧資字第11510432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同意田金企業社產製之「田金牌田金7號有機質肥料」等4項肥料產品，自即日起列為國產有機質肥料品牌推薦名單，其中禽畜糞堆肥本(115)年度核定雞糞製造肥料數量自本年4月起算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國產有機質及微生物等農田地力肥料品牌推薦作業規範」(以下簡稱作業規範)暨本署中區分署115年4月24日農糧中資字第115128473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同意列為品牌薦肥料之廠牌商品名稱、肥料登記證字號、肥料品目及補助名單如下：

(一)「田金牌田金7號有機質肥料肥」肥製(質)字第0476022號及「興農牌長壽有機質肥料-(A)」肥製(質)字第0476023號等2項禽畜糞堆肥(5-09)，列為補助2+2元名單。

(二)「田金牌11號有機質肥料肥」肥製(質)字第0476020號及「興農牌長壽雙豪肥」肥製(質)字第0476021號等2項雜

作物生產科 收文:115/05/05



271150017709 無附件



項堆肥(5-11)，列為補助2元名單。

三、上述4項肥料已登載於本署網站(<https://www.afa.gov.tw>)
首頁/農糧業務/肥料專區/國產有機質暨微生物等農田地力
肥料品牌名單/115年國產有機質肥料品牌推薦名單項下，
各單位可自行查詢下載。

四、請田金企業社依作業規範相關規定辦理事項：

(一)第8點規定，請務必按月或即時於本署建置肥料補助作業
系統登打品牌推薦肥料產品之經銷流向(出貨發票、產品
品項、數量及經銷流向等)，詳洽鴻立資訊有限公司，客
服電話02-23050038。

(二)第9點規定，應提供禽畜糞每月最大收取量之佐證資料，
予以總量管制，由肥料補助作業系統依年度禽畜糞收取
量設定雞糞製造肥料最高製造數量，原則核定比例為1：
1。「田金牌田金7號有機質肥料肥」及「興農牌長壽有
機質肥料-(A)」等2項禽畜糞堆肥係於本(115)年5月初列
為禽畜糞堆肥補助2+2元品牌推薦名單，本年度核定雞糞
製造肥料助數量自本年4月起算。

(三)第10點規定，應依第9點核定之雞糞製造肥料數量生產及
銷售肥料產品；倘年度統計農民購買雞糞製造肥料總
量，超過核定之雞糞製造肥料數量時，生產之各品牌有
機質肥料產品，2年內均不列入農糧署肥料品牌推薦名
單。

正本：田金企業社、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桃園市政府農業局、新北市政府農業局、
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
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
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
澎湖縣政府農漁局、金門縣政府、社團法人台灣農業資源永續利用協會、中華肥

料協會、國立中興大學土壤調查試驗中心、鴻立資訊有限公司、農業部畜牧司、
農業部農業試驗所、桃園區農業改良場、苗栗區農業改良場、臺中區農業改良
場、臺南區農業改良場、高雄區農業改良場、花蓮區農業改良場、臺東區農業改
良場、本署北區分署、中區分署、南區分署、東區分署

副本：本署農業資源組



裝



訂



線